

##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于 2018 年 2 月 25 日以传真、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，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8 人，分别是杨作军、南品仁、杨澄宇、叶郁郁、黄育蓓、车磊、李根美、鲁爱民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杨作军先生主持。

经审议，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温州市现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**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（600113）关于向温州市现代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独立董事车磊、李根美、鲁爱民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；关联董事杨作军先生、南品仁先生、黄育蓓女士回避表决。

**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**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